

.....裝.....訂.....線.....

臺北市政府 函

受文者：000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八十九年0月0日

發文字號： 字第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（原發文機關）0年0月0日000字第00000號（文別），有關（案由）一案，原為（機密等級），因000，請惠予（變更新
機密等級為00或解密）。

正本：000

副本：000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市府路一號
傳真：（0二）二七二五六〇八〇

市長 0 0 0